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緊接及緊隨[編纂]（不計及[編纂]獲行使或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及資本化發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完成前後本公司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概述：

於最後可行日期的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總面值
		(美元)
4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4,000,000.00
1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優先股 ⁽¹⁾	1,000,000.00

於最後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總面值
		(美元)
1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1,000,000.00
36,908,517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優先股 ⁽¹⁾	369,085.17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的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總面值
		(美元)
1,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²⁾	10,000,000.00

附註：

- (1) 緊接[編纂]完成前，全部已發行優先股將自動轉換為股份。於[編纂]完成後及全部已發行優先股自動轉換為股份後，全部未發行的每股面值0.01美元的100,000,000股優先股將獲重新指定為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未發行股份。
- (2) 根據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增至10,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股本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並無計及[編纂]獲行使或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

股份數目		總面值
		(美元)
136,908,517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已發行股份	1,369,085.17
[編纂]股	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編纂]
[編纂]股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新股	[編纂]
[編纂]股	合計	[編纂]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且股份乃根據[編纂]發行。以上並無計及因[編纂]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亦無計及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以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股份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與現時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全部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可全面享有自本文件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惟不包括有關資本化發行的任何權利。

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以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條款，本公司可不時透過普通股東決議案(i)增加其股本；(ii)將股本合併或拆分為面值較高或較低的股份；(iii)將未發行股份分拆為多類股份；(iv)將股份拆細為面值較低的股份；或(v)註銷任何無人認購的股份。此外，本公司可按法律許可的任何方式透過股東特別決議案削減其股本。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2.組織章程細則－(a)股份－(iii)股本變更」一節。

股 本

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條款，倘本公司股本被分拆為多類股份，任何類別股份（除其發行條款另有規定者外）附有的全部或任何特別權利，在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規限下，可經由不少於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四分之三的持有人書面同意，或經由該類別股份持有人於另行召開的股東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批准而更改或廢除。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2.組織章程細則 – (a)股份 – (ii)更改現有股份或類別股份的權利」。

發行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在本文件「[編纂]的架構」一節所述條件的規限下，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發行及購回股份。

有關該等一般授權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3.股東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購股權計劃

根據日期為〔●〕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我們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購股權計劃」一節。